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在新興科技與高科技產業快速發展的時代，健全的管理機制可強化公司及客戶在知識產權上的保障。本公司除對自身智慧財產進行管理與保護，同時也防範侵害他人智財權，以期達成透明化、有效性之公司治理，降低遭受侵害或發生爭議之可能。為合理管理智財風險，於現有的智慧財產管理基礎上制定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及執行情形如下：

1. 專利管理：

本公司之智慧財產管理係依據內部控制制度研發循環中的智慧財產權之取得、維護及運用規章進行管理。本公司鼓勵員工創新研發並將發明創作成果權利化，以充實公司專利權之質量與價值。

在研發過程中針對相關技術進行檢索，判斷有無侵權疑慮，並不定期委由外部專利事務所行專利布局申請規劃；各專利申請過程中，妥善控管流程並盡力取得最適專利權；對已領證之專利進行列管及維護，每年定期盤點並評估維護之效益，並依照各國專利局之規定，辦理維持有效之程序及繳納費用。

員工智財教育訓練方面，本公司不定期安排與智財相關的內部訓練或邀請外部講師進行專利議題演講，以提升員工對智慧財產之認知。

2. 商標管理

本公司於產品銷售主要市場所在國家進行商標註冊，確保公司註冊商標之使用與權益不受侵害。目前已取得商標註冊之國家有台灣、美國、大陸、日本、歐盟、香港、韓國、新加坡、加拿大、馬來西亞、澳洲、俄羅斯、菲律賓、泰國等，並進行定期維護。

各商標使用單位皆應依本公司於商標註冊證上列示之圖樣為使用，不得任意變更商標圖樣，以維護本公司之商標專用權。

3. 電腦軟體之使用及管理

本公司重視內部電腦軟體合法使用，現有規章包含針對電腦軟體的使用及管理，避免因不當使用電腦軟體，造成智慧財產權侵害。

員工應遵守「電腦系統及電子郵件使用規範」，半導體事業中心配發公務手機予員工於工作上必要時使用，嚴禁員工攜帶個人手機或電子產品進入產線，避免公司機密資料洩漏。

4. 營業秘密管理

營業秘密保護攸關公司技術領先、客戶信賴等競爭優勢，本公司於營運活動中持續不斷強化與完備營業秘密保護機制，避免公司因機密洩漏而受到侵害，進而確保公司安全及利益。

本公司管理營業秘密可分為對內及對外管理如下列：

(1) 對內管理：

- 本公司新進人員皆須簽署「員工工作承諾書」(內含保密條款)，且不得洩露或使用前雇主所有之營業秘密；對職務上所產生之智慧財產權，其權利歸屬均有明確定義。
- 本公司員工於執行工作時須遵守「工作規則」及「營業秘密管理辦法」之規定，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保管並維護營業秘密之機密性。
- 員工如因工作或職務涉及特定營業秘密或特定專案涉及機密性，將要求簽署額外之保密協議。
- 員工如因工作或職務有必要接觸、使用或揭露其無權限之營業秘密時，應提出調閱申請，並載明調閱人員、部門、目的等，經核准人同意後始得接觸、使用或揭露，核決權限應依營業秘密分級規則規定。
- 員工離職時，除應依照規定辦理交接作業，進行相關機密資訊保存移交外，於離職後仍應遵守保密之義務，不得洩漏任何業務機密，且不得利用本公司之營業秘密，否則應對本公司負法律及賠償責任。
- 權責單位不定期檢視營業秘密保護之相關配套措施。

(2) 對外管理：

- 公司與往來客戶、供應商、協力廠商以及其他服務廠商簽訂保密契約，確保交易雙方遵守相關保密義務。

- 非本公司員工，進入參訪時應進行身分登記，全程須有本公司員工陪同。

5. 執行情形

定期查核研發循環內部稽核程序，以確保智慧財產權之取得、維護及運用係依據公司之規定處理。

近年來主要執行情形如下：

- 持續更新強化專利資料庫系統，管理專利案件及控管流程。
- 加強門禁管理、權限管控，防止機密資料遭洩漏。
- 對全公司同仁進行營業秘密保護與資安宣導訓練，加深同仁對營業秘密重要性認知。
- 舉辦專利基本知識與避免專利侵權教育訓練，建立同仁智慧財產觀念與保護意識。

6. 智慧財產清單

截至2022年09月30日止，目前取得智財成果如下：

- 專利核准：31 件。
- 專利審查中：9 件。
- 獲准國內、外註冊商標：59 件。